

幽谷的风

Breezes from a Deep Valley

文化散文

唐逸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幽谷的风

Breezes from a Deep Valley

文化散文

唐逸：著



ZHEJI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目录

- 001 始诸饮食
- 013 食之美
- 016 点心在北京
- 023 强迫吃辣椒
- 028 欧游偶感
- 040 书亦友也
- 046 告别博客
- 049 永怀吾师
- 052 追思吴兴华先生
- 058 死之冥想
- 086 生存的两难处境
- 090 爱与死
- 092 偶观《似水流年》
- 097 汉娜·阿伦特的心路历程
- 100 伯林的困境
- 103 什么是普世价值
- 112 普世价值与中国文化复兴

123	文化守成与制度更新
152	现代汉语问题
163	什么是新汉语运动
169	在《汉语文化读本》研讨会上的发言
193	读经之我见
198	“国学”短少什么
202	子书与四书
284	推荐书目

始诸饮食

战前有一个日本作家惋惜地说，东京的点心不好吃了，只有两三家铺子还做得上好的点心，吃起来那馅和糖和果实在舌头上分不出各自的味道。这说得实在很好，原料在舌头上分不出彼此的味道，入口便融然化掉，才是上好的点心。如果芝麻是芝麻，核桃是核桃，则是面裹着的一包子杂货而已。无馅点心也须浑然融合。晚清敦礼臣著《燕京岁时记》一卷，其中记萨其玛云：

萨其玛乃满洲饽饽，以冰糖白面奶油为之，形如糯米，用不灰木烘炉烤熟，遂成方块，甜腻可食。

甜腻而可食，须得浑然融合。东坡《食猪肉诗》有云：“慢着火，少着水，火候足时他自美。”便着眼于浑然烂熟。南朝士族的“烂热少”三字诀，着重在一个“烂”字。《随园食谱》引古人的“有味者令出，无味者令入”，那用意全在浑然融合。

然而一味追求烂熟，失去“存性”之意，似乎流于颓废。粗犷、自然、质朴，原是民间饮食的本色；而烂熟、炙热、精少，往往是奢侈者饮饌的目标。于是鲁迅提出吃点“带血的肉”的主张，似乎颇有“割腥啖膻”之风，实在他所抵制的是那过于受用而失去粗犷生命之

力的颓废文化。百无聊赖地追求享受，难免流于熟巧，而失掉血色和健康。清宋小茗著《耐冷谭》十二卷，卷二有一则云：

康熙初神京丰稔，……达官贵人盛行一品会，席上无二物而穷极巧丽。王相国胥庭熙当会，出一大冰盘，中有腐如圆月，公举手曰，家无长物，只一腐相款，幸勿莞尔。及动筯，则珍错毕具，莫能名其何物也。一时称绝。

杜甫《丽人行》中云：

紫驼之峰出翠釜
水精之盘行素鳞
犀箸厌饫久未下
金刀缕切空纷纶
黄门飞鞚不动尘
御厨络绎送八珍

白居易《轻肥》则云：

夸赴中军宴 走马去如云
樽垒溢九酝 水陆罗八珍
果擘洞庭橘 脍切天池鳞
食饱心自若 酒酣气益振
是岁江南旱 衢州人食人

甚者如晋王济以人乳饲幼豕，谓蒸食味美。石崇以美姬劝酒，客不饮则立斩其姬，乃有恶客固不饮而观其连斩数姬以示豪兴者。统

治阶级的生活方式往往不可能健康，由此而来的颓废文化，自然为鲁迅所抵制。

然而鲁迅亦不讳言食。他说：“人类有一个大缺点，就是常常要饥饿。”又说：“我总觉得人们的议论不但昨天和今天，即使饭前和饭后，也往往有些差别。”在《故事新编》里他曾有“约莫有烙三百五十二张大饼的工夫”之类的滑稽描写。在《华盖集续编》里他把他的某种观点称做“唯饭史观”。这固然是鲁迅的幽默，然而“吃”是人生里的一个重大项目，也是不可否认的事实。而且不独中国为然。希伯来文“耽乐”（注：这个字的原文可自《荣木潭》复制。）这个词的原意是“对于食物的本能欲望”。希腊文“消化不良”（*δυσπεπτος*）被语源学者释为“坏厨子”。法国俗语“坏厨子”（*empoisonneur*）的原意是“放毒者”。法语“勇猛”（*avoir de l'estomac*）这个词是由“胃”这个名词构成。拉美特里（*La Mettrie*）说，没有食料，心灵就会瘫痪下去。他说，喝白水喝得临阵逃脱的士兵，在饱餐之后便能勇往直前。英国的兰姆（*Charles Lamb*）说：“我厌恶那种吞食（美味）而装作不理睬吃的是什么的人。我怀疑他在高尚事务方面的趣味。”有一位莎士比亚研究家根据《亨利五世》里的“肚子装满烦恼的面包便即安息”，以及《哈姆雷特》里类似的形象如“我父亲满肚子面包被他害死”，就断定“面包”这个词在莎士比亚有一种不愉快的联想，并且由此而推测莎翁的消化状况以及莎夫人的烹调技术。罗素有一次说，本来也喜欢吃杏子，但在得知杏是在中世纪十字军东征时期从中国经由阿拉伯传入西方，而 *apricot* 这个词的语源与 *precocious* 相同，杏的原意是“早熟之果”之后，他

对于杏的爱好提高了。对于食物的趣味最严重者，莫过于罗马的阿庇其乌斯（M. Gavius Apicius），他在为美食而荡尽财产之后，竟自缢而身殉之。

与奢侈饕餮形成两个极端的是素食主义。萧伯纳曾说，“我的论敌有时仅仅由于我是素食主义者便感到自卑”。萧把吃肉称作咀嚼动物的尸体，把打猎叫作 *murderous excitement*（残杀的兴奋），对于解剖动物也是极尽其讽刺之能事。萧是伦理的素食者，但是不忍伤生的心理与宗教的素食主义大抵相同。《佛网经·食肉戒》云：

一切众生肉不得食。夫食肉断大慈悲佛性种子，一切众生见而舍去。是故一切菩萨不得食一切众生肉，食肉得无量罪。

又《盗戒》注云：

盗空中鸟，左翅至右翅，尾至颠，上下亦尔，俱得重罪。准此戒，纵无主，鸟身自为主，盗皆罪也。

这和萧说的幼小时观察狗和鹦鹉而发现它们也有理性，意旨大抵相类，皆是人道主义的延长。这种博大精神在实行上的困难，在于无法彻底。动物固然是生命，植物又何尝不是生命？《南齐书·孝义传》记江泌“食菜不食心，以其有生意也”。菜心固然有生意，菜叶又何尝无有生意？如不伤生，则人类无法自存；如欲伤生，何者宜伤何者不宜伤，实是一个难题。萧所推崇的作者巴特勒（Samuel Butler）著有讽刺小说 *Erewhon*，其中描写乌有国全民食素，因为哲人指出，动物有灵魂，不可杀食。过了若干年，又有哲人出来证明，

植物也有灵魂，同样不可杀食，人类只能吃那烂死的果实和枯黄的菜叶，谷粒则绝对不能吃，因为每颗谷粒皆是生命的种子。人们被逼无法，只好又吃起牛排了。

中国式的态度，大约是一面讲究“君子远庖厨也”，而一面又“食不厌精，脍不厌细”吧。不管对于素食者的洁癖怎样应该尊重，当今之务大约还是如何对待同类同胞吧。

谈到对待同胞与吃的话题，不由令人联想民食之难，以及口腹之患。由吃而引起严重后果的事情也就不少。奥德修斯的伙伴因贪食而被化为猪。《晏子春秋》记二桃杀三士的故事，固是中了计谋，但如《左传·宣二年》记宋国的华元仅仅由于在战役前夕“杀羊食士，其御羊斟不与”，那御人便怀恨在心，到了战场上对华元说：“畴昔之羊子为政，今日之事我为政。”结果是“与人郑师”，而华元被俘。又《左传·宣四年》记郑公子宋云：

楚人献鼈于郑灵公。公子宋与公子家将见，子公之食指动，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必尝异味。及入，宰夫将解鼈，相视而笑。公问之，子家以告。及食大夫鼈，召子公而弗与也。

这个玩笑开得不小，当着众人给子公难堪，灵公作风之专横，以及彼此间平日的积怨，亦即不难想像。于是，“子公怒，染指于鼎，尝之而出”。

子公忿忿之状跃然纸上，然而后果也就严重。公怒，欲杀子公。子公与子家谋先。子家曰，畜老犹惮杀之，而况君乎。反譖子家。子家惧而从之。

结果是“夏，弑灵公”。隗禧的话大抵是不错的，家常便饭也以“相砍”告终。

抄录典故难有止境，还是带住。但是有一个印象值得提出：是不是中国文学里关于吃的记载超乎寻常地多？没有经过统计，不能下这个结论。然而印象是如此。在记述日常生活的小说和叙事诗里描写饮食酬酢本来也是平常的事。法国的文学史家泰纳（H. A. Taine）曾说，英国小说里老是提到吃饭，多情的女主角到了第三卷末了，已经喝过不知多少杯茶，吃过多少块牛油面包和夹肉面包以及鸡鸭之类了。荷马史诗《奥德赛》记述饮宴的事情也颇多，较之《红楼梦》里那些“群芳开夜宴”、“亲尝莲叶羹”之类也就不在以下，难怪菲尔丁（Henry Fielding）称之为 The eating poem of the Odyssey（奥德赛吃饭史诗）。他如《复乐园》里有关吃饭的描述，诸如第二部里耶稣在荒野中梦见饮食以及撒旦由此对他的诱惑，以及第五部里天使的招待，也是出于叙事的需要。但是在一般的中国载记之中，尤其在抒情诗里，涉及吃饭之多，似乎是中国文学里的一个事实。

如果翻开诸如《黄金文库诗选》（The Golden Treasury）之类的通俗诗歌集子，大概读不到描写吃饭的句子。类如莎士比亚的诗句：

锅里烤着的酸苹果在啞啞作响
 睁着圆眼的猫头鹰在暗夜里
 发出 Tu-whit Tu-who 的轻快声调
 那满身油污的琼在锅中拌搅

虽然显得有点突出，也还没有写到吃。但是中国诗歌呢？那被

《韩诗》称作“饥者歌其食”的《国风》暂且不去管他；《古诗》里那些“上言加餐饭，下言长相忆”“弃捐勿复道，努力加餐饭”的诗句也不必去问他；东坡那种“醉饱高眠真事业，此生有味在三馀”的放达诗也不必去提他；但是打开《唐诗别裁》之类的流行选本，便随手可以摘下这样的诗句：

淹留膳茶粥 共我饭蕨薇（储光羲《吃茗粥作》）

今年幸少丰 无厌饘与粥（柳宗元《田家三首》）

相留且待鸡黍熟 夕卧深山萝月春（沈佺期《入少密溪》）

琼杯绮食青玉案 使我醉饱无归心（李白《忆旧游寄谯郡元参军》）

朝饮杖悬沽酒钱 暮餐囊有松花饭……自耕自刈食为天 如鹿如麋饮野泉（王季友《酬李十六岐》）

铺床拂席置羹饭 疏粝亦足饱我饥（韩愈《山石》）

饱食不须愁内热 大官还有蔗浆寒（王维《敕赐百官樱桃》）

至于老杜，更是不胜征引：

问答未及已 儿女罗酒浆 夜雨翦春韭 新炊间黄粱（《赠卫八处士》）

甲第纷纷厌梁肉 广文先生饭不足（《醉时歌》）

饔子左右挥双刀 脍飞金盘白雪高 徐州秃尾不足忆 汉阴槎头远遁逃 鲂鱼肥美知第一 既饱欢娱亦萧瑟（《观打鱼歌》）

筑场怜蚁穴 拾穗许村童 落杵光辉白 除芒子粒红 加餐可扶老 仓廩慰飘蓬（《暂往白帝复还东屯》）

这样乱抄一通，也许给人一种错误印象，仿佛中国文学专重吃饭？其实世俗性是中国文学里的一种重要表现，不讳言食，仅其一端而已。然则这个民族对于吃之一事历来便很敏感，却也不难于此看出。《周书》八政，第一曰食。《管子·牧民》云：“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重轻乙》：“雨泉五尺，其君必辱。食称之国必亡。待五谷者众也。”晁错《论贵粟疏》云：“夫寒之于衣，不待轻暖，饥之于食，不待甘旨。饥寒至身，不顾廉耻。人情，一曰不再食则饥，终岁不制衣则寒。夫腹饥不得食，肤寒不得衣，虽慈母不能保其子，君安能以有其民哉。”《史记·酈生陆贾传》记酈食其云：“王者以民人为天，而民人以食为天。”《礼记·礼运》云：“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又云：“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王充《论衡·治基》亦云：“让生于有余，争起于不足。谷足食多，礼义之心生；礼丰义重，平安之基立矣。”后魏高平太守贾思勰著《齐民要术》，自称“起自耕农，终于醯醢，资生之乐，靡不毕书”。《颜氏家训·涉务》亦曰：“夫食为民天，民非食不生矣。三日不粒，父子不能相存。”黎元洪大总统也有过一句名言，叫作“有饭大家吃”。中国的学生运动曾以“反饥饿”为主题。说相声讽刺宗教则曰：“我信什么？我信吃饱了不饿！”惜乎还没有中国思想家来论证 Edo, ergo sum（我食，故我在）。

如此重视吃的问题，也许半是出于食之不足。《救荒本草》《野菜博录》之类的著作，成为中国植物学的一个分支。《孟子》里描写的那种“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蓄妻子，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于死亡”的农民生活，几千年来未曾有根本改变。人民如此，那

附于上层的士夫，在接近人民或不被所用的时候，也就难免饥饿。“君子亦有穷乎！”子路愠见，毕竟还不是经常问题。但是如《说苑》记子思居卫，三旬九食；《论语》记颜回一簞食，一瓢饮，在陋巷；《史记》称他年二十九发尽白，早死，则不是一时之窘。韩愈自称“居闲食不足，居官力难任，两事两害性，一生常苦辛”。固然显得做作，然而那“躬亲未曾替”“常饥至于老”的陶潜如何？晚年所作《乞食》有云：

饥来驱我去 不知竟何之 行行至斯里 叩门拙言辞

那大约是实情吧。这样的现实能不反映到文学，能不反映到语言？在汉语里，源于吃的词语也就不少。《左传·隐十一年》记郑庄公曰：“寡人有弟，不能和协，而使糊其口于四方。”《五代史·晋家人传》记耶律德光谓太后曰：“可无忧，管取一吃饭处。”此外诸如旅食、就食、亟食、强饭、肉食者、不素餐、“子思吃紧为人处”、“却笑吃亏隋炀帝”等等，此等词语可谓俯拾皆是，不胜枚举。

在活的汉语中，以北京方言为例，源于“吃”的词语也颇多。见面招呼曰：“吃过没有？”问人职业曰：“您吃哪一行？”不负责任之曰：“你干什么吃的！”将有不和曰：“吃不了兜着走！”行为异常曰：“吃饱了撑的！”他如吃香、吃亏、吃劲、吃紧、吃心、吃苦、吃醋、吃惊、吃不消、吃得开、吃不住、吃不准、吃钉子、吃老本、吃官司、吃板子、坐吃山空、混吃等死、吃里扒外、吃现成饭、吃软不吃硬、不吃白不吃、吃着碗里看着锅里等等，可谓“吃”之一字，妙用无穷。又把人数总和称为人口，着眼在“口”；称家庭成员为食

指，谓尚存者为噍类，也仍然是吃饭本位。

上述词语，用者不全限于北京一地。北京却有一句俚语，叫做“天上飞的不吃风筝，地下走的不吃板凳”，仿佛是表示豪气，似乎他的 *mundus edibilis*（食物界）无限广阔，实在也就显出饿相。然而中国人的食谱之广，也确是可观。凤姐开玩笑也说：“老祖宗是嫌人肉酸，不嫌人肉酸连我也吃了呢。”

谈到吃人肉，难免令人想起我们历史上笔不绝书的“人相食”。诸如王粲《七哀》里描写的景况也许不足为凭，因为那是诗歌。然而史实又如何？或可略举一二记载，以见一斑。

《后汉书》谓献帝时，谷一斛五十万，豆麦一斛二十万，人相食啖，白骨委积。三国时曹操攻袁绍，军乏粮，东阿程昱集本县粮，杂以人肉干，供曹三日军需。十六国后赵石邃以美女肉合牛羊肉烹之，赐左右尝新味。《南史》记侯景死，以盐五斗置腹中，送于建康，暴之于市，百姓争屠脍羹食皆尽。唐贞元十九年，盐州将李庭俊杀权知州事崔文先，脔食之。唐中和四年，蔡州节度使秦宗权侵淮南，所至焚掠，以盐尸为粮。唐光启二年，庐州刺史杨行密讨毕师铎，围扬州半载，军卒掠人售于屠肆，死者泰半。唐大顺二年，朱全忠约杨行密攻淮南节度使孙儒，儒去扬州，驱壮丁妇女过河，杀老弱以充食。唐天复二年，围凤翔，食尽，市中售人肉犬肉。宋靖康间，斗米至数千，饥民相食人肉，目之为两脚羊。

汉唐的事情略嫌遥远，然而晚清也有人相食的记载。又如明末崇祯二年，秦晋饥起，给事中马懋才奏陈陕西灾情云，安塞西郭外，日有弃儿，呼娘唤爷，拾粪充饥，次日视之已失其所，盖已为饥者持

去烹食之矣。周在浚《大梁守城记》记崇祯十五年守城官兵搜索民粮云：“每至一家，以大针数百钻稚子肤，锻炼之方，极其哀惨。……八月，人大相食，初犹食死人，死人者戒不敢哭，至是有诱杀强杀者。九月初，则父子兄弟更相食，白骨载道。初犹熟食，后生食矣。”南明欧阳直《蜀乱》记其与溃兵过威远，“遇十数饥人邀于路，见人众不敢近，犹狂呼曰：走不去，丢下两个与我等做粮饭！”更有奇者，是食人而带有妇女运动的色彩。梦庵《海上见闻录》卷一记顺治九年即海上永历六年，攻城时“城中兵尽括乡绅富室百姓之粟，城中食尽，民相枕藉饿死，甚至杀人为食，至有妇人群聚击杀男子而分食其肉者。”

还是带住吧，这回必须带住了。从吃点心谈起，一谈便谈到历史上的吃人，未免显得阴沉。然而这确是中国的文字史。《狂人日记》里关于吃人的话题，未必皆是比喻之辞。

1974年元旦 赤县神州，民无所聊。

补记

当时是除夕，副食店的货架空空如也。从街上走回斗室，独自坐在案前发呆，那几千年来人民吃饭的事却不能去怀，于是一夕间写成这样一篇不伦不类的文章。行文虽似晦涩，却也检讨中国文化心理中的现世性在吃之一事上的某些表现。结束略见低沉，也是当日心境使然。

1985年元旦又及

再记

自补记以还，不过十载，已是酒楼遍布，吃风大渐，出则食文化，入则美食家矣。考其俊馐，多属肥甘鄙俗，华而非品，特索价奇昂耳。然食者如鸷，甚者乃至人前方丈，吃一看十，饕餮奢靡，不恤天物。昔主父偃有云，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即五鼎烹耳，吾日暮途远，故倒行逆施之。今之国帑在腰之士，摇身暴发之徒，亦效戾于此乎。《吕氏春秋·先识》谓：“周鼎著饕餮，有首无身，食人未咽，害及自身。” There is no love sincerer than the love of food. 萧翁之言信矣。惜乎圣人之见迥异于此。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曰，必不得已而去之，孰先？子曰，去兵。复问，必不得已而去之，孰先？子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孟子亦曰，一箪食，一豆羹，得之则生，弗得则死，噤尔而与之，行道之人弗受，蹴尔而与之，乞人不屑也。圣人高之，小人卑之，惟乏国民中庸道德，不知何也。

1996年元旦又记

食之美

“文革”前不久，我偶尔到宣武门内的烤肉宛吃饭，坐在大厅里，离大门不远。厅内靠北墙有一个颇大的白案子，一位师傅正在烙烧饼。他用擀面杖在案子上敲打的鼓点，引起我的注意。那韵律清脆，哒一哒，哒一哒，哒哒，哒哒一！同时他的脑袋轻轻颤动，两脚也轻轻舞动，那种悠然自得、轻松愉快的劲头儿，着实令人心情一爽。我心里不由升起一种敬意。在我面前的，不仅是一个厨师的工作而已，那是真正的“艺”！我能感受到，那是一种生活态度，是在日常生活中常常发现美，把工作不仅当作谋生手段，而且视为美和愉悦的源泉的那种人生观和生活方式。我相信，他的学艺，绝不仅仅是烹调学校之类的技术教育，而是一种文化传统的传承。

文化传统并不仅仅是在书本中便可以代代相传的，因为文化是一种生活方式。即使诸如对于食物的美感这样仿佛颇细小的生活琐事，也需要在一种未经诋毁和摧毁的文化传统里，在生活经验的传递之中，代代相传。什么食物是美的？我们是怎么养成品尝的直觉的？其实就是在不知不觉间，自幼在妈妈的怀抱中，父兄师长的耳提面命中，在家人、朋友、同事和日常社交的饮食酬酢中，在田间劳作中，